

江西质门道建筑有限公司
赣新校区一期指挥部料场相关材料处理项目报价单

中标规则：

- 1、本项目设置底价 100 万元。任何投标报价低于此底价的，将作为废标处理。
- 2、本项目采用出价高者得的原则，出价最高的投标人为首选中标人，次高价的投标人为顺位中标单位，依此类推，共取前三名为预中标人。
- 3、招标代理单位将对出价前三名的投标人出具中标书或预中标通知书。中标人需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或预中标通知书的 24 小时内，向招标单位补齐中标价（出让价）。若未能按时补齐，将视为弃标处理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
- 4、本次投标人需向招标单位交纳人民币 30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，作为参与投标的保证。
- 5、招标公告中提供的剩余材料清单中的物品种类、数量仅为大致估算，以现场为准。**本次出让不含第一轮出让清单中的 4 台变压器。**
- 6、本项目开标后 7 天内无息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。

本投标人已完全知悉并理解上述中标规则，并已实地查看了现场，对上述规则无异议。

本人投标价为人民币：(大写) _____

附：交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和投标人的授权书（法人单位提供）

投标人：(自然人签名、法人盖章)

日期：_____

注：请在提交报价单时，确保已附上交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和投标人的授权书（如为法人单位），并在此确认书上签字或盖章确认。